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

索引号： 114403000075433823/2023-00047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23-05-29
名称：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文号： 深府办〔2023〕6号	发布日期： 2023-05-29
主题词：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发布日期：2023-05-29 浏览次数：4428

深府办〔2023〕6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有关单位：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农业强国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根基，推进农业现代化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25号）、《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国发〔2019〕12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府〔2021〕56号）等文件精神，经市政府同意，现就推动我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落实建设农业强国、保障“粮食安全”、守住耕地红线、推动种业振兴等重大部署，以及加强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培育现代农业服务业新体系等工作要求，抢抓“双区”建设、“双改”示范等重大国家战略机遇，加快推动“农业科技创新先行示范区”“深圳国际食品谷”建设，促进“科技链、产业

链、民生供应链、质量监管链、资金链”五链融合，探索深圳特色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路径，全面提升“研发、生产、加工、制造、流通、服务”全产业链融合发展价值，进一步满足社会消费升级需求，实现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总体目标。建立健全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优化完善民生供应体系，有效服务和支撑引领广东农业强省及国家农业强国建设，到2030年把“大农业、大食物”培育发展成为我市经济建设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保障产业。

强化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在重点关键领域取得一批重大技术攻关突破及成果转化应用；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和全产业链转型升级，建设一批省、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培育一批有影响力的特色优势农业企业与产业集群；优化完善“米袋子”“菜篮子”民生保供体系，建成一批高质量“农业企业+异地基地”产业载体，确保我市重要食品物资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强化市场监管和标准体系建设，构建完善“从田间到餐桌”的全流程食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做好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创新高度城市化地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利用模式，逐步将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设成高标准农田。

二、加快创新驱动，引领农业科技先行示范

（三）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强化农业科技创新能力，以生物育种、农机装备及食品装备、精准营养与功能性食品、数字农业、新型绿色农业投入品等核心关键技术领域为主攻方向，组织实施一批前瞻性、战略性国家重大科技项目，重点开展分子育种、种质资源、智慧型农机与食品专用装备、食品安全与营养品质、预制菜、农业大数据、质量安全监管等现代农业基础前沿与共性关键技术攻关。

（四）打造农业创新载体。聚焦“农业科技创新先行示范区”“深圳国际食品谷”等重点建设任务，以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中国（深圳）农业食品创新产业园区为基础，面向现代农业重大需求、科学前沿与未来科技融合趋势，加快建设现代化种质资源库、基因库和高标准生物育种试验基地，探索建设现代农业装备研究平台，在农业科技重点关键领域布局建设一批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完善科技创新支撑体系，提高我市共性关键技术及核心产品研发综合实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现代农业先进科技创造地、前沿技术策源地。

(五) 促进成果转化应用。完善“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产业化+科技金融+人才支撑”全过程创新生态链。建立健全转移转化机制，加快搭建农业科技成果转移服务与产权交易平台，完善科技成果评价、转移、交易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形成政府推动、市场引导、企业运作的农业科技成果转移服务机制。推动建设面向产学研一体化的多种开放共享平台，提升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创业孵化培育、安全标准完善、知识产权运营和保护等专业化服务水平。加强生物育种、新型绿色农业投入品、农机装备及食品装备、精准营养与功能性食品、数字农业等农业与食品高新技术成果的推广应用及农业科普等工作。加强基层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创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站点。

三、促进产业融合，推动现代农业集群发展

(六) 提升大农业产业链。促进农业全产业链转型升级，打造产业融合发展的大农业产业链。推进现代种业产业化，启动“深圳方舟”现代种业智能化基因组库、种质资源库建设计划，建设种质资源库，引进国内外知名种业企业，加大事前审批服务力度，扶持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推动核心育种场、扩繁基地和制种基地及相关设施设备建设，落地一批深圳优势品种示范项目，重点保护国家级、省级畜禽核心育种场，支持国家相关新品种选育认证工作。提升高端农机装备研制水平，优化布局农机及食品装备产业结构，完善产业配套，提高技术装备推广能力。推动农产品食品化，引进和培育一批食品农产品示范企业。基于新技术、新场景推广微农业，完善休闲农业基础配套设施和品牌体系建设，打造新技术手段和管理方式集成应用的都市现代农业样板。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促进全产业链管理服务数字化发展。创新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模式，打造一批智慧化检测实验室。

(七) 培育农业产业集群。培育壮大现代农业产业市场主体，落实深圳农业总部经济的战略部署，强化现代农业产业总部、龙头、“春苗”、小微企业的梯次发展格局。发展深圳现代农业总部经济，建立优质高效的总部企业服务机制，引导企业在深圳设立区域总部或功能总部。加大政策扶持和招商引资力度，推动中小微企业转型升级，培育农业“春苗”企业，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创建一批市内现代农业产业园，强化农业生产及生态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在总部基地建设农业产业孵化器，以农业初创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提供场地、共享设施 and 专业化服务，扶持农业企业成长。推动社会组织在农业领域开展调研统计、规划论证、行规制定、权益协调、培训推广、展会交流、监督鉴定等行业公益工作。

(八) 创新产业拓展模式。立足深圳科技成果资源禀赋，深化开放交流，提高农业对外交流合作水平。在深汕特别合作区，引导农业企业发展产业化联合体，深化联农带农的利益联结机制创新，增强联农带农能力。在市外以企业为主体探索建设“深圳输出优势科技成果资源——产地反馈优质农产品”的良性互动循环农业经济合作模式，鼓励企业在境外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基地。推进“深圳国际食品谷”建成面向世界的现代食品产业示范窗口，打造国际协同品牌。

四、优化全链布局，完善民生供应保障体系

(九) 升级农产品供应体系。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启动高质量“菜篮子”基地建设的“息壤计划”，加大菜篮子基地运营资助投入，打造“农业企业+异地基地”的多层次、跨地域的农产品生产供给体系。深化异地生产基地的区域合作和协同发展机制，建成一批高质量“农业企业+异地基地”产业载体，促进农业企业在异地规模发展蔬菜、畜禽、禽蛋、水产品等主要农产品的生产基地。推广应用优良品种、先进适用技术和新型种养模式，鼓励“菜篮子”产品从数量保障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促进畜牧业产业链发展，加强畜禽良种繁育、饲料兽药研发、标准化养殖、粪污综合利用、屠宰加工、冷链配送等全产业链条建设。加快推进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增强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和畜禽产品供给质量。应用农业科技手段巩固粮食生产能力，构建品种互补、档期合理、区域协调的蔬菜供应格局，实现绿色蔬菜的稳产保供。优质农产品供给数量大幅增加，更好地满足个性化、多样化、高品质的营养健康新需求，实现农产品供需在更高水平上的均衡。

(十) 健全市场流通体系。强化产销衔接功能，主动加强与广东、云南、山东等主产区市场协作，建立长期稳定、互利合作的产销关系。构建“从田间到餐桌”的全过程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基础设施骨干网为主渠道，开发建设低成本、模块化、智能化、可移动冷链物流集散中心、中转中心和田头冷库，打造冷链城市配送服务体系。优化“一体两翼”农产品供应流通格局，推进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实施智慧农贸监管系统建设，实现“菜篮子”供应点分级网格化布局，整体提升食品农产品保障能力。创新发展零售终端，持续强化线上保供作用，推动创新无人零售、无人配送、熟食中心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新零售模式，促进农产品消费体验融合、供应链效率提升及消费场景延伸。

(十一) 提升应急保供能力。全力推进重要食品物资保供稳价工作，健全“菜篮子”保供稳价预警机制，提升供应链韧性及风险管控能力。构建“数字菜篮子”市场监测预警体系，增强信息处理技术手段，实现市场风险预警机制常态化。建立健全“菜篮子”产品储备体系，规划建设智慧型耐储蔬菜等农产品战略物资储备基地。探索在距离城市中心区域较近的地方，规划建设保供基地。

五、强化质量管理，筑牢全链条质量防线

(十二) 加强农产品质量闭环监管。提升农产品标准化生产能力，加强农产品种植养殖、冷鲜产品流通环节质量安全监管。健全检验检测体系，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水平、人员能力及资源配置效率。依托区块链、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建立农产品生产、流通、销售的全流程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推进智慧监管一体化平台建设，完善农产品品质分级评价、风险监测、防控预警、精准监管、应急指挥、大数据服务等功能体系建设，提升现代化治理能力和监管服务水平。结合农业高质量发展工作，完善农业废弃物回收体系，推动耕地白色污染治理，以农用地膜、农业包装废弃物为重点，科学布设农业废弃物回收点、贮存间，完善分类回收处置体系，健全农业废弃物回收管理制度，建立农业废弃物回收处置监管系统，实现农业领域闭环管理。推进“三品一标”“粤字号”和“圳品”工程建设，鼓励本市农业企业培优品种、提升品质、打造品牌，并结合地方区域特色培育地理标志农产品。

(十三) 健全生物安全防控体系。提升动植物疫病防控能力，强化动物疫病及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工作。构建完善现代动物疫病风险及防控体系，建设高水平动物疫病实验室，加强动物疫病精准防治与净化等技术研发，推进无疫小区建设，推进兽医社会化服务发展，支持宠物健康产业发展，完善强制免疫、强制扑杀、无害化处理、强制销毁等补助政策。提升植物保护能力，强化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应急防控设施建设及物资储备，构建全市红火蚁数字化监测预警共享管理平台，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疫情应急防控、联防联控，做好迁飞性、流行性、暴发性病虫害和红火蚁等重大植物疫情防控工作，加强红火蚁等检疫阻截，提升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疫情综合治理水平。

(十四) 优化耕地质量管理。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加强耕地保护与利用，实施耕地土壤分类管理制度，探索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高效利用模式，实施农地租赁绩效动态管理，完善农地租赁和退出机制。深化深汕特别合作区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持续开展农村综合性改革

试点试验工作。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制定农田保护管理地方法规及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加大农田建设投入，落实农田管理工作，优化布局，提升地力，健全设施，促进农田稳产高产。优先保障农业科研试验用地，在宝安区、龙岗区、龙华区、坪山区、光明区、大鹏新区、深汕特别合作区等地规划储备一批农业科研试验用地。

六、加强要素保障，提升现代农业支撑能力

（十五）健全组织领导机制。由市领导牵头，建立行业主管部门抓总、相关部门协同配合的推进机制。建立各区各有关部门分工协作机制，推动解决跨区域跨领域跨部门的重大问题。建立部门联动保障粮食储备的动态监管制度，市市场监管局等业务主管部门加强督促指导，确保措施落实。

（十六）建立健全政策体系。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及省级各项农业财政补贴政策，制定出台专项资金扶持措施、操作规程及申报指南等系列配套政策，推动政策落地见效。对于重大项目实施一事一议原则。进一步增强各区发展现代农业的主体责任意识，积极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加快推进深圳现代农业持续协调发展。

（十七）强化财政金融支撑。构建财政资金与社会资本协同参与的现代农业产业多层次资金保障投入体系。鼓励金融机构基于农产品供应链产业链核心企业开展供应链金融业务，支持金融、保险、征信、担保等机构为现代农业企业提供综合金融、供应链融资结算、授信管理、农业保险等供应链金融服务，加大“政府投资+银行信贷”“贷款+外部直投”等投融资模式探索力度。支持建设农产品离岸现货交易平台。

（十八）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强化紧缺型、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培养现代农业产业研究、投资与经营管理方面的高层次人才，为推动产学研协同发展提供一流人才支撑。建立健全促进农业产业人才集聚的激励和保障机制。聚焦重点领域，依托重大工程项目建设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建立校企人才对接机制，扶持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创新创业人才。启动“后稷团队”高级农业科技团队引进计划，进一步落实人才引进政策，加大引进现代农业海内外高层次人才、领军型创业创新团队，符合条件的人才给予“鹏城优才卡”等待遇，享受“一站式”集成服务。

（十九）完善监督考核体系。构建实施进度考核体系，按照实施的目标责任和任务进行分工。强化动态监测管理，对政策措施和重大工程等实施情况开展跟踪监测分析，提出调整依据

和修订建议，落实专家论证、听证和评审等措施。健全监测评估制度，加大政策措施评估，确保重要指标、重要任务、重点项目、重大工程、重大政策按计划落实。强化常态化工作调度机制，健全任务清单和实施台账制度。

市政府办公厅

2023年5月24日